

长盛盛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期的公告

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〔2016〕2705号文批准，长盛盛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本基金，A类基金份额代码：004528、C类基金份额代码：004529）已于2017年5月13日开始募集，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7年6月16日。募集期间，广大投资者认购踊跃。据统计，本基金募集份额总额和认购户数均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。

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长盛盛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及《长盛盛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有关规定，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本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，募集截止日提前至2017年5月18日，即本基金2017年5月18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，并自2017年5月19日（含当日）起不再接受投资者认购申请。

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阅读刊登在2017年5月10日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长盛盛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《长盛盛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。投资者还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-2666，010-62350088咨询有关详情，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(www.csfunds.com.cn)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，本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，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，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5月19日